

##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### 2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#### 2-1-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北京交通运输职业学院)的(北京交通运输职业学院澳大利亚微证书培训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北京交通运输职业学院澳大利亚微证书培训),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;承接企业为(北京澳联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10人,营业收入为438.54万元,资产总额为684.2万元<sup>1</sup>,属于(小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北京澳联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12月18日